# 安多县卫健委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

# 工作报告

2024年，按照各级关于法治建设工作部署要求，我委紧紧围绕中心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大法治宣传和执法力度，扎实推进法治建设工作，全面营造卫生健康事业良好的法治环境。现将我委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：

1. 工作开展情况报告
2. **完善组织保障和落实工作机制**

 加强领导，完善机制，确保工作顺利开展。从组织保障和建章立制上下功夫，进一步完善法治工作举措，把法治建设工作与卫生健康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检查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，弘扬法治卫生健康精神，为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健康发展、构建和谐稳定的法治社会、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1. **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，决策能力不断提高**

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《民法典》等法律，学习宣传党和国家关于民主法治建设的理论、方针和政策，明确领导干部学法的指导思想、基本目标、学习内容、学习方法，努力提高自身能力和管理水平，全面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。同时，在日常工作中，凡是涉及法律法规问题，积极征求法律顾问意见，努力提高科学决策、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。2024年学习各类法律法规30余次。

1. **开展执法培训，依法执业行为明显规范**

组织卫生执法人员学习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《药品管理法》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《医疗事故处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开展以深化医疗体制改革、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、加强疾病控制和预防保健、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整治等内容的宣传活动，进一步提高广大医务人员依法行医、依法执业的意识，规范医疗行为。2024年3月1日，我委邀请市卫健委执法专家，开展规范书写卫生监督执法文书线上培训，培训覆盖我委6名执法人员。

1. **广泛开展宣传教育，群众法治意识不断提高**

结合自身工作职能和特点，多形式开展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宣传活动，结合“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”“主题宣传月活动”、“4·15”国家安全日、“法律进乡村”、“法律进企业”、“法律进学校”等宣传契机，开展普法依法治理活动，使受益群众覆盖面逐年扩大，达到了普及卫生健康专业法规、提高广大群众自我保健能力的预期目的。2024年，我委共计开展普法宣传教育10余次。各医疗机构结合巡诊工作开展宣教200余次，覆盖干部群众1.5万人次。宣传内容涵盖《传染病防治法》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。

1. **持续开展监督检查工作，助力创建法治社会**

我委根据《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条例》《西藏自治区行政执法监督条例》《传染病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主要针对医疗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、疫情控制措施、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和医疗废物处置情况，学校及食品经营企业的食品餐饮安全和工作人员的健康证办理情况。美容美发、洗浴中心等公共卫生场所的卫生许可证办理和年审情况，场所内外的卫生标准达标情况；个体诊所的工作人员执证情况、处方药开具、用药安全指导、药品储存储备、过期药品销毁、医疗废物处置、消防安全、用电用暖安全、值班值岗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，确保安多县群众就医用药安全无隐患，保护公共卫生、维护社会秩序、保障人体健康。2024我委共开展3次联合大检查，20余次监督检查工作。

1. **坚持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及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**

**一是**2024年卫健委双随机一公开指标任务4个，完成2个、任务关闭2个、监督完成4次，未完成0个，整体完成率100%。**二是**结合卫生工作实际，稳步开展“放管服”工作。卫生领域“放管服”工作开展情况：健康证共办理620件，老年优待证办理40件，卫生许可证办理6件，生育证办理10余件。

1. **依法依规化解矛盾纠纷**

强化主管部门管理责任，积极引导医疗纠纷调解员依法处理医疗纠纷，医患纠纷突出问题得到有效缓解。2024年我县人民医院接到医疗纠纷1起，由医院医疗纠纷调解员进行调解。

1. 存在的问题
2. 无专业执法队伍。卫生执法工作人员均为非专业人员，且我委执法范围广，涉及相关法律条例多，在监督检查和立案过程中缺乏专业意见和能力。
3. 卫生执法规范化建设的培训开展少。因执法人员均为非专业的，未受过系统性执法培训，在执法规范化建设上能力水平不足，工作开展中大多只能借鉴别人做法，缺乏特色亮点。
4. 下一步工作计划
5. 继续加强法律法规学习。深入结合年度支部学习计划，常态化开展《习近平法治思想》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学习工作，加大学习卫生执法相关实施条例和规范执法知识，做到谁执法谁普法，规范化开展执法工作。
6. 加大执法力度，整顿医疗卫生、公共场所秩序。继续加强卫生监督服务工作，全面落实医疗安全风险监测计划，做好公共卫生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。每月不定时间对全县范围公共场所、医疗机构开展卫生监督执法。
7. 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执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。进一步实现创新卫生监管方式，规范卫生监管执法行为，切实解决一些执法随意、执法扰民、执法不公、执法不严等问题。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，提高监管效率。

安多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5年5月22日